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字第1130167856號
附件：附圖及附表



主旨：公告臺東縣綠島中層人工浮魚礁區位置及應遵行事項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漁業法第四十四條第一項第四款及第九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目的：強化農業部水產試驗所(以下簡稱水試所)，為聚集沿近海之洄游性魚類，形成新漁場之試驗研究，所投放中層人工浮魚礁之維護管理，永續利用漁業資源。
- 二、位置名稱及範圍：綠島中層人工浮魚礁設置區以WGS84座標系統定位，其位置名稱及範圍(附圖)如次：
 - (一)綠島一號中層人工浮魚礁：以WGS-84座標系統定位，其位置以北緯二十二度三六.四三分，東經一二一度二七.七二分為中心(海底深度七〇三公尺)，半徑九〇〇公尺之範圍海域。
 - (二)綠島二號中層人工浮魚礁：以WGS-84座標系統定位，其位置以北緯二十二度三九.二二分，東經一二一度二六.〇八分為中心(海底深度六三三公尺)，半徑九〇〇公尺之範圍海域。
 - (三)綠島三號中層人工浮魚礁：以WGS-84座標系統定位，其位置以北緯二十二度三九.六三分，東經一二一度三二.二〇分為中心(海底深度三〇〇公尺)，半徑九〇〇公尺之範圍海域。

範圍海域。

三、魚礁類型：由浮球、網片、繩索及鋼筋水泥塊組合而成之中層人工浮魚礁。

(一)綠島一號中層人工浮魚礁之主浮體位於離水面下約五十五公尺深。

(二)綠島二號中層人工浮魚礁之主浮體位於離水面下約四十五公尺深。

(三)綠島三號中層人工浮魚礁之主浮體位於離水面下約六十公尺深。

四、維護管理機構：水試所、臺東縣政府(以下簡稱本府)及綠島區漁會。

五、綠島區漁會應不定期執行各礁區範圍之巡護管理，每年度至少四十八次，並於每月十五日前，將進出港紀錄影本，併同巡護管理紀錄(附表一)，報本府備查。

六、除水試所所屬試驗船，及經指定或與水試所有研究合作之船隻外，其它船隻一律不得進入該聚魚研究試驗區海域並從事漁撈作業。本點研究合作之船隻由本府會同水試所造冊列管。

七、依前點規定得進入礁區範圍內從事漁撈作業之船隻，須遵守以下規定：

(一)禁止使用網具類漁具。

(二)禁止使用鈎寬二十二公釐加減百分之五範圍內以下之鈎鈎。

(三)禁止採捕尾叉長未滿五十公分之鬼頭刀。

(四)禁止採捕尾叉長四十公分以下除鬼頭刀以外之魚類。

(五)綠島一號禁漁期自每年七月一日起至七月三十一日止，綠島二號禁漁期自每年八月一日起至八月三十一日止。

八、為蒐集研究資料，與水試所有研究合作之漁船船主，應確實將每航次漁獲量記載於漁獲量報表(附表二)內，並於作業後繳交至所屬漁會；漁會應彙整該漁獲資料(附表三)，於

次月十五日前報本府彙整，並由本府每二個月彙整後送水試所進行漁獲量資料分析。

九、違反第六點或第七點規定者，依漁業法第六十五條第六款或第十條規定核處。

十、本府一百零三年三月二十一日府農漁字第一零三零零四九零四三B號公告「本縣綠島中層人工浮魚礁區位置及應遵行事項」，自即日廢止。

縣長饒慶鈴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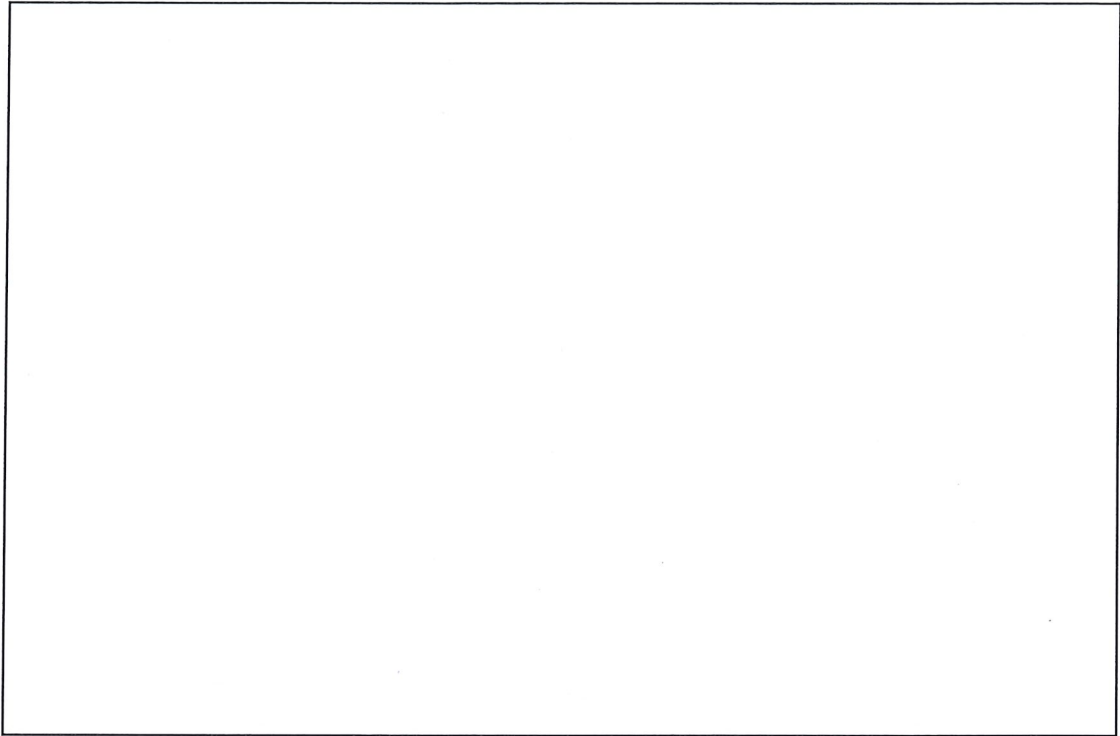
附表一

綠島區漁會中層人工浮魚礁區巡護管理紀錄

編號：_____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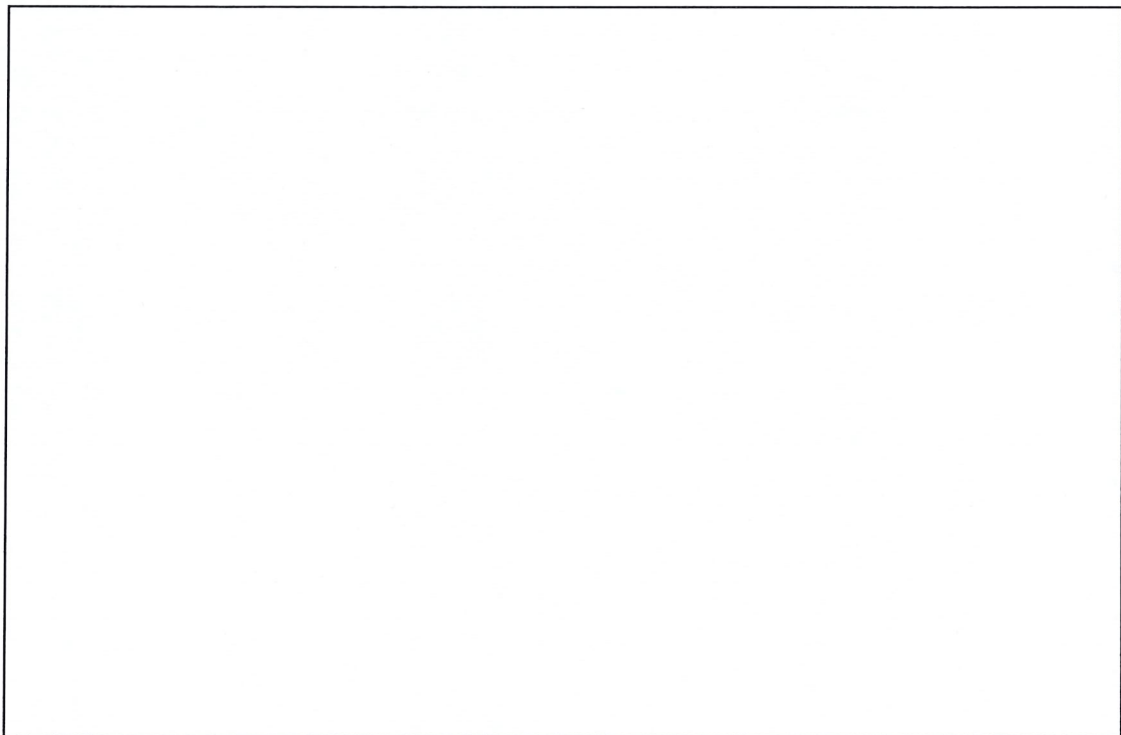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： 年 月 日		記 錄	
一、巡護船基本資料			
巡護漁船船名	漁船統一編號	漁船主姓名	船長姓名
二、天氣及海況資料			
天候： ☐ 晴 ☐ 陰 ☐ 小雨 ☐ 大雨	潮流： ☐ 快 ☐ 慢 ☐ 靜止 ☐ 回流	風向： ☐ 東 ☐ 西 ☐ 南 ☐ 北	風浪： ☐ 大浪 ☐ 中浪 ☐ 小浪 ☐ 平靜
三、巡護礁區			
☐ 綠島（一）：北緯 22 度 36.43 分，東經 121 度 27.72 分為中心，半徑 900 公尺 ☐ 綠島（二）：北緯 22 度 39.22 分，東經 121 度 26.08 分為中心，半徑 900 公尺 ☐ 綠島（三）：北緯 22 度 39.63 分，東經 121 度 32.20 分為中心，半徑 900 公尺			
四、巡護情況			
☐ 無違規情形 ☐ 有違規情形(續填以下表列事項)			
違規事項	違規時間	違規位置	違規漁船
☐ 使用網具類漁具	☐ 早 時 分 ☐ 晚	經度 ° ' E 緯度 ° ' N	☐ 可辨識 ☐ 不可辨識
☐ 使用鈎寬 22mm±5% 以下之鈎鈎	☐ 早 時 分 ☐ 晚	經度 ° ' E 緯度 ° ' N	☐ 可辨識 ☐ 不可辨識
☐ 採捕尾叉長 50 公分以下鬼頭刀 ☐ 採捕尾叉長 40 公分以下其他魚類	☐ 早 時 分 ☐ 晚	經度 ° ' E 緯度 ° ' N	☐ 可辨識 ☐ 不可辨識
☐ 於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之禁漁期作業	☐ 早 時 分 ☐ 晚	經度 ° ' E 緯度 ° ' N	☐ 可辨識 ☐ 不可辨識
☐ 非許可作業漁船	☐ 早 時 分 ☐ 晚	經度 ° ' E 緯度 ° ' N	☐ 可辨識 ☐ 不可辨識
五、處置情況			
☐ 已通報海巡機關 ☐ 未通報海巡機關，說明：			
六、重要事項紀錄：			

巡護情形存證紀錄



說明：

編號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



說明：

編號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

註：本表格得視需要自行影印增列存證照片

附表二

試驗研究作業漁船（筏）每航次漁獲量報表

漁船（筏）船名：_____ CT _____

魚類別	作業期間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	
	作業區： ☐ 綠島（一）、 ☐ 綠島（二）、 ☐ 綠島（三）		
	捕獲量		
	重量（公斤）	尾叉長分布（公分）	尾數
大目鰺		☐ 40~60	
		☐ 61~80	
		☐ 81~100	
		☐ 101 以上	
黃鰭鰹		☐ 40~60	
		☐ 61~80	
		☐ 81~100	
		☐ 101 以上	
黑皮旗魚		☐ 40~60	
		☐ 61~80	
		☐ 81~100	
		☐ 101 以上	
白皮旗魚		☐ 40~60	
		☐ 61~80	
		☐ 81~100	
		☐ 101 以上	
鬼頭刀		☐ 50~60	
		☐ 61~80	
		☐ 81~100	
		☐ 101 以上	
竹節鰹		☐ 40~60	
		☐ 61~80	
		☐ 81~100	
		☐ 101 以上	
正鰹		☐ 40~60	
		☐ 61~80	
		☐ 81~100	
		☐ 101 以上	
巴鰹		☐ 40~60	
		☐ 61~80	
		☐ 81~100	
		☐ 101 以上	
其他魚類		☐ 40~60	
		☐ 61~80	
		☐ 81~100	
		☐ 101 以上	
合 計			

漁船主：_____ 填報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